

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会计处理，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
- 2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

1.变更原因

2026 年 6 月 26 日，公司完成了对上海美能立成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立成”）90%股权的收购，上海立成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自 2026 年 6 月 26 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鉴于公司与上海立成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存在差异，为确保披露的折旧政策及信息有序衔接，结合公司及上海立成固定资产实际情况，拟将生产设备资产的折旧年限由“10 年”调整为“10-20 年”，具体分类由公司财务管理部制定并执行。

2.变更日期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起执行。

3.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

固定资产类别	折旧方法	折旧年限	残值率	年折旧率
生产设备	年限平均法	10 年	5%	9.5%

4.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

固定资产类别	折旧方法	折旧年限	残值率	年折旧率
生产设备	年限平均法	10-20 年	5%	4.75%-9.5%

二、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——固定资产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应会计处理，无需因此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行业通用惯例和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三、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审计委员会认为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——固定资产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等相关规定，不涉及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因此，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以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董事会认

为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——固定资产》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等相关规定，不涉及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有利于提高会计信息质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2. 《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美能清洁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8月27日